

內政部移民署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廣州街15號
聯絡人：助理員 謝羽芃
聯絡電話：(02) 23889393分機2052
傳真電話：(02) 23896396
電子信箱：kelly1638@immigration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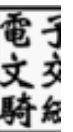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移署移字第11000331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外國籍學位學生申辦外僑居留證，自110年8月1日起全面使用本署「外國與外僑學生線上申辦系統」辦理，不再受理臨櫃申請，請察照並轉知各大專院校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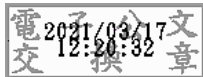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署自106年起對於外國學生申請外僑居留證除可以臨櫃送件外，並增加線上申辦服務，109年統計線上申辦使用率已逾8成，廣獲學生使用，茲為配合e化政府政策及簡化便民措施，爰定自110年8月1日起推動外籍正式學位學生，全面使用本署「外國與外僑學生線上申辦系統」申辦外僑居留證，不再受理臨櫃申請，惠請大部協助函轉各大專院校向學生宣導本系統。
- 二、另申請時如有相關問題，可透過本署客服專線：02-2796-7162或逕洽學校所在地之本署服務站反映，各服務站聯絡資訊請參考本署網站(<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/5385/5388/7187/7184/7193/>)，有關係統操作手冊及送件須知可逕至本署「外國與外僑學生線上申辦系統」網址：



https://coa.immigration.gov.tw/coa-frontend/student
/entry)，或至本署全球資訊網(網址：https://www.
immigration.gov.tw)/申辦服務/線上申辦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僑務委員會、本署北、中、南區事務大隊暨所屬服務站、移民事務組



裝

訂

線

